

市公安局掀起“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热潮

按照全市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工作要求，市公安局紧密结合公安业务，通过强化组织领导，优化顶层设计，创新学习形式，全面开展实地调研，坚持问题导向研讨整改措施，同时强化督导考核，加强宣传引导，迅速掀起“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热潮。

“三大”活动在市公安局落地生根

市公安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在机关党委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市公安局“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的组织协调指导工作。3月20日全市公安机关“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专题部署会后，制定印发了市公安局实施方案和相关任务清单，围绕公安中心工作，聚焦“学、研、改”三项重点，同时与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紧密结合，与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紧密结合，与纪律作风大整治活动紧密结合，明确时间节点，细化责任清单，确保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取得实效。4月2日，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重点工作调度推进会，市公安局主要负责人专门对“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进行安排调度，要求学习入



脑入心，调研要明优势、找短板、察实情、寻实策，整改要压实责任链条，在整顿中推动工作不断进步。

围绕公安业务“三大”活动枝繁叶茂

围绕大学习，明确任务细化要点，形成“三学”模式。明确学习任务，结合市委2018年理论学习安排意见，市公安局制定下发市局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并逐月细化分解党建工作要点，指导3个基层党委、130个党支部1800名党员将学习内容细化到月、分解到周；建立学习资料库，在局党委理论中心组开展大学习，向各级党组织一把手印发学习资料80本480份，专门印发学习记录本1795本，并以党支部为单位部署以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为载体深化主题党日活动，每周五下午开展集中学习的同时，学习笔记不少于2000字；专家辅导学习，4月9日，邀请山东大学肖金明教授，为局党委理论中心组及民警代表500余人开展宪法修正案专题学习辅导讲座。通过开展各种形式的学习，市公安局形成了“领导带头学，支部集中学，党员量化学”的大学习模式。

围绕大调研，结合业务聚焦问题，全方位扎实开展。自3月20日起，局党委以身作则，先后开展调研11次，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特警支队、训练基地所有班子成员，局机关及各

单位调研工作全面铺开。3月27日，市公安局主要负责人深入鱼台、微山等地，实地调研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环鲁公安检查站建设提升、公安系统服务保障新旧动能转换和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市公安局其他党委委员先后开展新旧动能转换、服务人才落户、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开展交流研讨，到任城区人民法院旁听法庭庭审，全面学习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下的庭审程序、庭审秩序，考察学习禁毒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等，市公安局各单位各警种主要负责人紧密结合自身工作全面开展公安业务调研工作，确保4月份形成切实有效的调研文章。

围绕大整改，强化作风建设，打造过硬公安队伍。3月21日起，为全面提升公安队伍自身学习、调研、改进能力，市公安局对公安系统82名警务实战教官开展了为期五天的专门培训，把“接地气”“管实效”作为警务实战训练的基本准则，让民警执法更规范、形象更文明、人身更安全。3月30日，市公安局安排部署全市公安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聚焦“五个方面”，落实省公安厅会议精神，每周编发《廉政警鉴》，进一步结合纪律作风大整治，筑牢不想腐的堤坝，扎紧不能腐的笼子，打造过硬公安队伍。4月初，市公安局启动为期一个月的队列会操活动，局机关各单位民警组建了10支参赛队伍开展队列训练，集中开展队列会操大比武，进一步提升公安

机关队伍精气神。

“三大”活动承前启后春暖花开

自2018年1月31日以来，市公安局率先开展了“讲规矩、守纪律、强担当、严执法、提效率”主题实践暨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活动。3月10日，市公安局印发了2018年全市公安机关12个重点调研课题，市公安局“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工作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在前期学习、调研、整顿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督导考核，细化责任，通过灯塔党建在线“E支部”系统进行网上考核，组建督导组开展督导检查，同时加强宣传引导，在省、市媒体及济宁公安双微平台，济宁市公安局网站、专栏，市公安局宣传屏等多种媒介进行宣传报告，形成了全局“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的良好氛围。4月份，市公安局将继续做好规定动作，开展研讨交流，进一步梳理问题清单，并紧密结合纪律作风大整治工作，各单位开展对照检查，完成自查自纠。同时结合自身业务实际，做好自选动作，组织开展学宪法知识竞赛、局属单位开展队列会操大比武、党建工作“回头看”等系列活动，在前期“三大”活动落地生根、枝繁叶茂、春暖花开的基础上，全力以赴确保结出累累硕果。

通讯员 谢志楠 刘海童



市中分局速破金融诈骗案

近日，市公安局市中分局越河派出所民警闻警而动，几经周折破获一起金融诈骗案，抓获嫌疑人一名，涉案总金额达30多万元，被骗的群众共计34人。

2017年11月，嘉祥县经营小本生意的王先生来到越河派出所报案，称其为了资金周转在某小额贷款平台通过一个叫钱某的业务员办理了手机分期付款，可是等来等去也没收到钱，随后这名业务员也失联了，他到公司一打听自己莫名其妙的背上了2万多元的手机分期债务。分管治安工作的副所长史剑锋热情接待了满脸沮丧的王先生，凭着职业的敏感，告知受害人很可能上当受骗了，并根据他的陈述，仔细做了笔录。为了迅速破案，史剑锋立即向所长李兴建进行了汇报，并迅速组织案件办理队民警组成专案组开展进一步工作。经过仔细分析研判，专案民警认为这个骗子肯定作案不止一起，现在发现的只是冰山一角，背后可能涉及更多的受害人。随着侦查并案工作的深入，多起类似的诈骗案件逐渐浮出水面，涉案总价值达数十万元。经过细致调查，专案民警确定了作案嫌疑人的真实身份，钱某，男性，33岁，嘉祥县人，但是，钱某似乎感到事情败露，已潜逃外地，专案民警遂对其进行了上网追逃，力争抓获早日破案。直至去年11月27日，在烟台警方的大力配合下，专案民警根据摸排线索赶至当地将钱某一举抓获归案。

经侦查，钱某曾有从事小额贷款的工作经历，对小额贷款的流程一目了然。从2017年8月份开始，钱某开始冒充某小额贷款公司业务员的身份通过他人发布消息，称自己可以帮那些急需资金周转的人办理小额贷款业务。不少急于贷款的群众就找到了钱某，他随后向受害人推荐说，认识一个手机经销商，可以办理一个手机分期，通过按时还款来提高信用额度，获得更高额度的贷款。这让受害人满心欢喜，信以为真，决定通过钱某办理贷款，不久，钱某利用受害人的身份证办理手机分期，从小额贷款公司套取了贷款，等公司的贷款放下来后，就非法截留据为己有，导致了受害人既拿不到手机更拿不到贷款，还要背上分期还款的债务。一旦得手，钱某就将受害人的手机、微信等社交联系方式拉黑，溜之大吉。

“该案涉案总金额达30多万元，被骗的群众共计34人，都来自济宁市、菏泽市的乡镇地区，他们经济条件较差，小额贷款的目的都是为了解决养鸭、养鸡等小本生意或者修房子方面遇到的资金短缺问题，非法所得被钱某用来个人消费、购买彩票挥霍一空，其行为着实令人可恶。”史剑锋介绍道。

目前，钱某已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通讯员 孟翔翅 颜勇

男子为泄私愤深夜连扎十辆汽车轮胎

只因看不惯小区内业主乱停车，一男子心生怨恨，竟手持刀具狂扎十辆汽车的轮胎以泄私愤。案发后，兖州警方迅速出击，经过缜密侦查，成功将涉案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

3月26日上午，兖州公安分局兴隆派出所民警陆续接到群众报案，称在塔前小区有多辆汽车的轮胎被人扎坏，影响十分恶劣。接到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了案发现场，对现场进行了勘察走访，并调取了周围的监控视频。

通过查看视频监控，民警发现嫌疑人于3月25日晚上10时左右，驾驶一辆黑色轿车来到作案现场，下车后嫌疑人携带刀具将几辆车车胎扎坏，然后嫌疑人又步行到兴隆文化园南门的停车场，将三辆车车胎扎坏，最后步行逃跑。在对监控视频进行分析研判后，民警确定了嫌疑人的行踪轨迹和大概的活动范围，经过走访排查和视频比对，最终锁定了犯罪嫌疑人的身份，确定就是案发小区的居民。

3月28日清晨，民警在塔前小区将犯罪嫌疑人抓获。经审查，犯罪嫌疑人颜某某在兖州塔前小区居住。3月29日晚，颜某某驾车回小区时，发现小区内车辆乱停乱放，妨碍其通行，一气之下，下车用刀具将多辆汽车轮胎扎坏。

目前，犯罪嫌疑人颜某某已被兖州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通讯员 姚军玲 李勇

梁山县公安局民警进村“家访”缴获组装气枪

一名男子从淘宝网上多次购买枪支零部件自行组装气枪用于打猎，严重违反了枪支管理规定。3月29日，梁山县警方将非法持有、携带枪支的违法行为人杨某某行政拘留。

3月28日，梁山县公安局徐集派出所接到刑警大队推送的涉枪线索，连夜立即展开摸排行动。因提供线索只有一个手机号码，网上缉查无结果。为避免打草惊蛇，徐集派出所民警根据秘密手段调查摸排排出两名嫌疑人员，但却无法排除固定唯一嫌疑人，经向领导请示汇报，决定兵分两路，以调查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为名义直接入户，以期查找甄别嫌疑人。当民警来到梁山县拳铺镇西官路村31岁的村民杨某某家中时，杨某某的精神非常紧张，侦查人员见状，明白了八九分。决定在某家中直接突击，一开始杨某某拒不承认，因前期侦查工作扎实，仅耗时五分钟，杨某某心理防线崩溃，败下阵来，坦白交代了其从淘宝网上多次购买枪支零部件，自行组装压缩动力气枪并外出打猎的违法事实，侦查人员从其家中搜出自行组装的气枪一只，钢珠子弹若干发。

3月29日，杨某某被依法行政拘留，涉案枪支移交梁山县公安局治安大队。

通讯员 郑龙君 孔伟建 徐文静

邹城市公安局破获一起特大合同诈骗案

一无业男子虚构工程项目，以包发工程为名，与多人签订工程承包合同，骗取工程保证金共计200余万元。近日，邹城市公安局经侦大队通过缜密侦查，辗转多地，在任城区将涉嫌合同诈骗网上逃犯刘某抓获。

2017年11月3日，邹城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接到某建筑公司负责人李某报案称，一房地产开发公司法人刘某与其签订了某房地产工程承包合同，按照合同约定转给刘某工程保证金160万元后，迟迟没有等到开工通知，并且已经与刘某失去联系。

接到报案后，经侦大队立即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展开侦破工作。办案民警到合同中的工程项目查看后，到相关部门核对了工程相关信息，经调查核对，确认刘某和其项目并没有任何关系，工程合同属于虚假合同。通过对刘某行踪调查和走访群众，确认刘某2017年12月份就已经与外界失联。

民警在扩大搜索范围的同时，将刘某列为网上逃犯。期间，民警一直不间断对其行踪轨迹进行研判分析。2018年3月6日，民警得到线索，刘某在任城区出现过，立即制定了详细的预案和抓捕计划。2018年3月8日，民警在任城区将刘某抓获。

据调查，犯罪嫌疑人刘某于2015年11月注册了一房地产公司，但一直未有实际资金运作。2016年7月份，刘某虚构其有工程要发包，正在寻找承包人。经人介绍后，认识了某建筑公司负责人李某。见李某对工程项目很感兴趣，通过协商，用事先伪造好的工程合同和手续，与建筑公司签订了工程施工合同。按照协议内容，承包方建筑公司向刘某支付了160万元工程保证金，刘某收到保证金后逃匿。经查，2015年12月份至2016年5月份期间，刘某采取同样手段，骗取了连云港市某建筑公司及其他施工单位共计3家，涉案金额共计40余万元。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刘某对其虚构项目工程，伪造工程合同，骗取多人保证金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合同诈骗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

通讯员 仲霞 赵雪

嘉祥县公安局快速侦破一起电动三轮车被盜案

近日，嘉祥县公安局万张派出所会同刑侦大队，经过连续7天的缜密侦查、视频追踪，破获一起电动三轮车被盜案，并迫使犯罪嫌疑人刘某投案自首。

3月20日上午9时许，万张镇梁海村村民贾某某发现其女儿停放在家门口的电动三轮车被盜，价值5000余元。接警后，万张派出所会同大队办案民警，迅速以案发地点为中心，在案发地点周边开展摸排走访、视频追踪等一系列工作。通过天网工程监控录像发现，当晚一名男子将此电动三轮车推至梁海社区门口附近接上线路，然后骑着向北逃窜。根据此线索，万张派出所办案民警通过视频监控顺线追踪，线索摸排，最终锁定盗窃犯罪嫌疑人系为马村镇杨刘村人刘某某。

3月28日，犯罪嫌疑人刘某某主动到派出所投案，如实供述了盗窃犯罪事实，被盜电动三轮车被及时追回并返还失主。

通讯员 权尊彦

鱼台经侦大队三项措施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

近日，鱼台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强化措施，通过建立“警企联络室”，加强辖区经济犯罪预警防控体系建设，深入辖区企业，开展走访活动，全面了解实情、排忧解难，取得了明显实效。

加强预警宣传。积极构建警企恳谈互动交流平台，广泛采取召开警企恳谈会等形式，让民警走出去，将老板请进来，主动接受监督，认真听取意见建议，深入了解当前企业所需所盼，有针对性地改进当前工作。不断提升经侦执法公信力。为确保走访取得实效，专门制作预警信息，及时发放到企业业主手中，有效帮助企业提高防范经济犯罪侵害的能力。

加强企业安全防范管理。坚持以维护企业稳定、服务企业发

展、帮助企业解困为重点，全面摸排影响企业经营和健康发展的突出治安问题和隐患苗头，重点对风险企业、困难企业和经济案件多发企业的实现全面走访，全力服务。

加强案件侦破力度。坚持以专项行动为抓手，以打击多发性侵犯犯罪为重点，对涉及企业的各类案件，特别是盗窃企业生产物资、破坏企业生产经营的违法犯罪行为实行快速受理、快速侦查、快速破结，全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最大限度挽回企业损失。与此同时，依托街道、社区、企业、联合工商部门深入开展以传销为主要内容的社区创建活动，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群众的防范意识

通讯员 刘猛 张宁



舅爷搭档外甥 组团碰瓷落网

兖州警方最近破获的一起碰瓷诈骗案件中，舅爷竟然拉着自己的亲外甥从江苏来到兖州，伙同他人专门寻找电动三轮车碰瓷诈骗钱财。

几个嫌疑人吗，结果受害人来到一看正是骗他的那一伙人。”兴隆派出所所长牛宜兵说道。看到事情败露，这伙嫌疑人拔腿就跑，受害人赶紧报了案。

蹊跷事故当天被识破

2017年12月8日下午，兖州公安分局兴隆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兖州中医院有人涉嫌碰瓷诈骗。据报案人讲述，当天他骑电动三轮与一骑不迭的男子发生碰撞“事故”，被撞男子自称受伤。随后报案人便去医院为被撞男子做了检查，发现手骨折折。受害人当时很害怕，便想赔钱息事宁人，最后协商赔偿6000余元。但因当时身上现金不够，就先给了对方1000元，并约定第二天在医院见面付清余款。回到家中后，受害人越想越不对劲，便把拍摄的片子拿给在医院影像室上班的亲戚给长长眼，结果还真有问题。

受害人的亲戚一看是明显是陈旧性骨折，根本不是当时造成的，受害人就确定自己受骗了。正当受害人后悔不迭的时候，没想到这个“碰瓷团伙”又做案了，而且阴差阳错的又去了中医院做检查，结果当班医生正是受害人的这位亲戚。

“这样到了下午的时候，嫌疑人作案后来到了中医院，这时正好是这名大夫值班。当时大夫看到这个片子后，就想到亲戚中午描述的情况，就悄悄地给受害人打了个电话，说你过来看看是这

天网监控还原碰瓷现场

民警立即调取了案发地点的“天网”监控视频，结果发现这个“碰瓷团伙”两次实施碰瓷作案的过程都在监控摄像头的覆盖范围之内，并完整的记录了下来。通过反复观看案发现场监控，民警发现有一辆黑色的轿车，两起案件都出现在现场，并且都有一个转弯别车的动作，便怀疑该车辆与骑自行车嫌疑人是同伙。

监控画面中看到，嫌疑人一个骑着自行车，一个开车，将骑三轮车的受害人夹在中间，开车的人伺机向右转向别别受害人的三轮车，从而迫使受害人改变行驶方向，骑自行车的嫌疑人便顺势倒地，假装被撞倒。

黑色轿车引出碰瓷团伙

民警立即以黑色轿车为案件突破点，围绕这辆汽车开展工作。通过工作，民警发现该车辆悬挂浙江牌照，且车牌与车辆信息基本相符，通过进一步的分析研判比对，确定车辆驾驶员就是其中一名嫌疑人。兖州警方立即对该嫌疑人的行网上追逃。1月31日，黑色轿车的车主郑某被浙江公安机关抓获，兖州警方立即赶到浙江将郑某带回。

警方初步查明，这个碰瓷团伙共有四名嫌疑人，他们从浙江开车来到兖州伺机作案。嫌疑人孟某，江苏人，系郑某的亲舅舅，以前干过碰瓷诈骗，他看到郑某平时没什么事，就想到让郑某过来参与碰瓷诈骗。另外两名嫌疑人也是孟某在江苏认识的，孟某看其中一人因工作原因手被砸伤可以

作为作案“道具”，便召集四人实施碰瓷诈骗。

迫于强大的心理压力，3月30日，嫌疑人孟某和另一名嫌疑人杨某到兴隆派出所投案自首。目前，三名主要嫌疑人已经到案，因涉嫌诈骗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另外一名嫌疑人曹某在逃。

起底碰瓷诈骗手法

在看守所里，笔者见到了被自己的亲舅“坑”来的嫌疑人郑某，面对镜头，郑某讲述了碰瓷的手法：目标随即，有车子来就慢慢靠上去，没有特定的目标，一般不选择碰汽车，因为汽车危险系数太大。碰到非机动车后，一般诈骗钱财数目也不固定，主要看对方法律意识高不高，遇到报警的，便就直接说没事，放弃目标。

遇到不报警的，嫌疑人就装作受伤厉害，然后给汽车上的人打电话，到现场和受害人讨价还价；或让受害人拉着“受伤”的嫌疑人去医院检查，利用“陈旧性骨折”的旧伤，伺机诈骗钱财。

通讯员 姚军玲 李勇

